

觀塘區康樂及文化工程進展報告

截至 2025 年 5 月

工程編號/ 工務計劃 級別	工程說明	工程預計 費用 (百萬元)	負責建築 工程機構	進度/備註	動工/預計動工 日期	完工/預計完工 日期
3060RE	東九文化中心	4,175.7	建築署	東九文化中心（文化中心）工程項目的撥款申請於 2015 年 7 月獲立法會財務委員會通過，於 2016 年動工，並於 2024 年底大致完成與建築署的分階段移交程序。經進行各項的改善工程及執漏工作，文化中心的戶外公眾空間於 2024 年 7 月開始全面開放給公眾使用；部分室內場地亦於同年 8 月起舉行「東九開箱」試場節目。 綜合早前舉行的試場活動經驗後，文化中心現正就各項設備和系統進行最後階段的安裝、調整及修正，以配合實際運作需要。 文化中心預料於今年內全面開放。康文署會於稍後公布場地設施的技術資料及訂租安排詳情。	2016 年 1 月	2023 年第 2 季 (項目工程部分)
424CR	藍田公園（第 II 期）（即馬游塘中堆填區）	-	建築署	部分用地已通過地區小型工程計劃發展為康樂設施，有關設施(馬游塘中休憩處)已在 2011 年 1 月開放予市民使用。	-	-

工程編號/ 工務計劃 級別	工程說明	工程預計 費用 (百萬元)	負責建築 工程機構	進度/備註	動工/預計動工 日期	完工/預計完工 日期
				至於發展馬游塘中堆填區其餘地方，環保署了解到在已修復堆填區上發展康樂或體育設施時，均須面對不同程度的技術限制、困難及挑戰，例如堆填區負重能力的限制、土地平整的需要、缺乏基礎設施及合適的行車通道等。由於這些限制及挑戰，一般非牟利機構或團體都不願意在馬游塘中堆填區的平台發展康體設施。 為加快利用及發展已修復堆填區，環保署已於 2021 年 2 月聘請工程顧問，就相關堆填區所需的基礎設施提供意見，以配合各已修復堆填區的潛在發展用途。至於堆填區土地的實際發展用途，並非工程顧問的工作範圍。 由於目前未有任何非牟利機構或決策局及其部門提出馬游塘中堆填區的長遠發展方案，環保署會根據顧問研究的建議，進行一些短期基礎設施改善工程(馬游塘中堆填區內的行車通道改善工程已於 2024 年 12 月開展，並預計於 2025 年第二季完成現有工程)，至於其他短期基礎設施(包括水、電供應等)，隨後亦會按實際需要進行，以增加發展臨時用途的可行性。 在此期間，若有機構或團體向環保署提出合適的建議，自資發展及以非牟利和自負盈虧的形式營運康樂		

工程編號/ 工務計劃 級別	工程說明	工程預計 費用 (百萬元)	負責建築 工程機構	進度/備註	動工/預計動工 日期	完工/預計完工 日期
				或體育設施或其他在相關分區計劃大綱圖下准許的土地用途，並得到相關政策局及部門支持/同意，環保署會積極配合並提供協助，以達至盡早善用已修復堆填區的土地及回饋社區。		
232CR	晒草灣公園	-	建築署	機電工程署還原前晒草灣車場撥地原狀的工程已完成，並已交還土地給地政署，用地的臨時用途有待地政署審批。 由於用地鄰近前晒草灣堆填區，發展上有一定技術限制，政府正按照「一地多用」原則，對晒草灣用地設置康樂設施及公眾停車場進行初步研究，而發展項目的具體計劃有待項目倡議部門落實。政府已就發展計劃完成「堆填區氣體風險評估」初步報告。政府會參考《香港規劃標準及準則》內的指引，就區內人口的變化、市民需求及設施的使用情況，適時就項目範疇諮詢觀塘區議會和相關持份者，並會按既定的工務工程程序推展有關計劃。	-	-